

禄劝县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

禄质监备〔2025〕03号

根据国务院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》及《云南省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要求，昆明禄劝供电局九龙供电所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，符合要求，予以备案，特发此证。

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8月18日

工程名称	昆明禄劝供电局九龙供电所建设项目		
工程地址	本工程位于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九龙镇中国烟草公司西南侧		
工程规模	禄劝供电局九供电所用地面积为 1937 平方米，容积率为 0.74，建筑密度 24.35%，绿地率 26.49 总建筑面积 1433.63 平方米，占地面积为 471.58 平方米，建筑结构形式:框架结抗震设防烈度:8 度，耐火等级:二级，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，建筑层数:地上 3 层、建筑高度 12.3m。		
竣工验收时间	2025 年 6 月 27 日		
建设单位	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禄劝供电局	项目负责人	吴振山
勘察单位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洪业冰
设计单位	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云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刘金辉
施工单位	云南建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史云鹏
监理单位	云南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和正龙
检测单位	国检测试控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	项目负责人	潘亚宏
备案机构	监督注册号：禄质监【2024】年 10 号 (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) 2025 年 8 月 18 日		
注意事项： 一、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。 二、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为有效。 三、未经发证单位许可，本证不得随意变更；如有遗失或损毁，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。			

本表一式 5 份，施工、监理、备案机构各一份，建设单位二份。